

伍子胥



扬州评话

# 伍子胥

中国曲艺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北京

## 伍子胥

---

中国曲艺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印刷厂印刷

字数 341,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插页 1 印张 16

1985 年 1 月第 1 版

198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20,000 册

---

书号 10227·062 定价 1.65 元

為任子晉造像  
甲子年冬月  
畫



## 出版说明

这部长篇扬州评话说的是我国春秋时代的伍子胥，叙述他全家被楚平王杀害，单身逃亡以及后来报仇的经过，描写了春秋后期号称强楚的楚国，由于平王信谗贪色，残害忠良，几至亡国；而吴国自阖闾为吴王后，却能礼贤下士，振兴图强，终于破楚而一度称霸诸侯的过程。

已故扬州评话著名演员费骏良，曾根据《东周列国志》敷衍为《伍子胥》评话底本，现由汪福昌、费力二位同志重新编写成书，虽有大量艺术虚构，但基本情节比较接近历史事实。伍子胥是家喻户晓的历史人物，他在反对暴君楚平王以及奸臣费无忌的斗争中，既显示出文武双全、智勇兼备的才能，又反映出他能够明辨是非、疾恶如仇的高尚品质。千百年来，人民群众一直把伍子胥事迹编成多种艺术形式加以传颂，认为他是一位英雄。但从伍子胥的具体行为来看，也有其历史的局限性，也不是个完美的人物。首先，他为了尽孝自始至终要代全家向暴君报仇的毅力虽然值得钦佩和同情，然而，他除了为吴国强盛贡献了才能和智慧之外，为能达到报家仇的目的，参与了吴国王室兄弟夺位之争，先后举荐了两个刺客为能帮他报仇的统治者效力，做事不够光明磊落，说明他的复仇思想中包含着狭隘性；尤其是他的仇人楚平王已死，他为了一定要“亲刃其首”，竟然掘墓鞭尸，这在有多种酷刑的春秋时代也是

少有的。对于这些,希望读者在阅读或听讲述时,注意到应该历史地批判地去认识。

## 目 次

|       |            |     |
|-------|------------|-----|
| 第 一 回 | 祸起官闱 ..... | 1   |
| 第 二 回 | 父兄蒙难 ..... | 33  |
| 第 三 回 | 一门忠烈 ..... | 69  |
| 第 四 回 | 衔冤走国 ..... | 93  |
| 第 五 回 | 闯过昭关 ..... | 124 |
| 第 六 回 | 渡江乞食 ..... | 152 |
| 第 七 回 | 义结猛士 ..... | 175 |
| 第 八 回 | 吹箫过市 ..... | 193 |
| 第 九 回 | 举荐专诸 ..... | 212 |
| 第 十 回 | 鸡父交兵 ..... | 234 |
| 第十一回  | 专诸刺僚 ..... | 266 |
| 第十二回  | 费贼伏诛 ..... | 301 |
| 第十三回  | 剪除庆忌 ..... | 338 |
| 第十四回  | 孙武练兵 ..... | 369 |
| 第十五回  | 汉水决战 ..... | 402 |
| 第十六回  | 入郢鞭尸 ..... | 455 |
| 后 记   | .....      | 496 |

## 第一回 祸起宫闱

武王灭纣，建立周朝，定都镐京，就是现在陕西西安附近，历史上称为西周。当时分封宗室和有功之臣共有一百多人，各有一处地域，成为大大小小一百多个诸侯，皆归周朝天子节制。周武王死后，王位一代一代相传。后来周室衰微，诸侯称雄，你争我夺，你杀他抢。及至周幽王登位，此人荒淫昏暴，更使民怨沸腾，诸侯离心，竟把条命送在犬戎之手，断送了西周。后来周平王迁都东部洛邑，也就是现在的河南洛阳，历史上称为东周。

周室东迁以后，诸侯不断崛起，先有春秋五霸争强，后有战国七雄并出。春秋期间，自从齐桓公、晋文公以后，齐、晋两家的霸业逐渐衰弱，另外有两国逐渐强盛起来了。哪两国呢？一是西方的秦国（管辖今日的陕西、甘肃一带）；一是南方的楚国（管辖今日的湖北、湖南一带）。这两国都抱着不杀千家不成一家的宗旨，图谋称霸于诸侯各国，专门打邻国，抢地盘；不是忙着并吞这一国，就是忙着并吞那一国；附近的许多小国都被他们灭掉了。这样一来，这两国的兵马越来越多，粮饷越聚越足，地盘越占越大。众所周知，后来到了战国年代，秦国出了个秦始皇，并吞六国，一统天下；而楚国却越来越走下坡路，终于灭亡了。这楚国亡国不算稀奇，因为自从熊通称王以来，一直到楚平王在位，君王家里经常闹纠纷，儿子杀老子，弟弟杀



哥哥，成了家常便饭。楚平王可曾杀老子？没有。他还勉勉强强算个“孝子”，没有杀老子，但是杀了三个哥哥，才坐上了王位。这部书就从楚平王即位之后说起。

楚平王这两天在宫中闷闷不乐，茶不思，饭不想。一国之君，有什么不乐？因为这时有个心腹之人不在他面前。此人姓费，名叫无忌，官居少师之职。他这个名字也起得绝，无忌，简直是无所顾忌，随便做什么坏事，他都不怕。楚平王特别欢喜他，有他在面前，下下棋，喝喝酒，逛逛花园，说说笑话，一天到晚昏天瞎地，没得神烦；如果有一天没有见到面，就觉得不舒服，六神不安，跟害了病差不多。费无忌到哪里去啦？去得远哩，到秦国去迎亲了。因为楚平王的儿子——太子<sup>①</sup> 聿(mi)建年纪不小了，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做父母的都有这个心事，要代儿子娶妻。何不就在邻近的小国里物色一个媳妇呢？不能。那时候的人谈婚姻，都要门当户对，男女双方的家庭地位、家财要配得上才谈哩。楚平王想：方今强国莫过于秦国与我楚国，我们两家结成姻亲，彼此关顾，相互帮忙，将来要打那些小国就格外便当了。秦国也是存的心，想彼此相互利用。所以，两下一谈，亲事就成功了，秦国答应把王妹许配给聿建。现在离成亲之期不远了，就派费无忌到秦国去迎亲。

楚平王在内宫书房内，把日期一计算，费无忌走的时间不短了，怎么到现在还不回来？正在这块想着，有个内侍进来了：“禀主公，费少师回来了。”平王一听，如同半年见了个月

---

① 太子——古代帝王已确定将嗣位之子称为太子，诸侯之嫡子应称世子，这里称太子是僭号。

亮，陡然来了精神：“传他来见。”“是。”这个内侍才出书房，平王生怕这个内侍走路太慢，接着又命外面伺候的内侍：“快传他来见，速传他来见！”简直等不及了。内侍不敢耽搁，一个接一个地去传。

一刻儿工夫从外面进来了一个人：这个人身高八尺，白净净的面皮，高眉朗目，鼻正口方，颌下一部清须；头戴乌纱，身穿红袍，腰束玉带，足蹬乌靴。这就是平王最喜欢的费无忌。别看他相貌堂堂，一颗心却坏散了板了。费无忌到了平王面前，打了一躬：“主公，臣见主公请安。”“罢了。先生坐了。”“臣告坐。”“此番迎亲之事，稍停再讲，先讲几句笑话代孤家解解闷。”你看楚平王这种人可有出息？朝廷上周正事不问，要先听笑话。“在臣看来，还是先将迎亲之事禀告主公。”“既然如此，速讲！”“此番托主公的洪福，臣一路平安抵达秦都。秦王派了大将公子蒲保护公主<sup>①</sup>前来。现在秦兵驻扎在校军场，公主暂住在馆驿。臣料理过之后，怕主公悬望，就急忙来见主公请安。”“好，办事有功。”“谢主公。”“孤家这一向冷清非常，终日无法消遣，就望你先生早日归来。”“主公因何不跟太师谈谈？”太师是哪一个？姓伍，叫伍奢。他跟费无忌两个人，一个是太师，一个是少师，都是非建的老师。从前，一个太子都有一个或者几个先生同时教他。但是这两个人却是冤家对头，费无忌的为人，伍奢看不惯，连非建也看不惯，常常在背后骂他。费无忌问这话是有意试试平王的。平王跟费无忌是一路货，也看不惯伍奢，一提到他就来气：“这个老匹夫，开口就是尧、舜、禹、汤，与孤家谈不来。”“主公因何不跟满朝的文武谈

---

① 公主——公主一词到战国时才有，这里为通俗易懂起见，仍用公主。

谈呢？”“满朝的文武虽多，皆不合孤意，与孤家谈得来的，只有你先生一人。”“谢主公。”“速讲几句笑话与孤解闷。”“臣还未把迎亲之事禀完。”“适才讲过就算了，孤家不要听了。”“臣讲出来，主公就要听了。关于秦国的公主，臣还没有谈哩。”“公主？……”果然不错，平王入神了。这是什么缘故？原来楚平王的嗜好不少：好吃、好玩，还又好色。费无忌把他的脾气摸得清清楚楚，经常投其所好。楚平王问他：“公主如何？”“好！”“如何好法？”“好得很！从头到脚，可以说好顶了壁了，好得没有再好了。”“呵哈哈哈哈哈，先生莫非戏言？”“臣怎敢戏主公！臣好有一比……”“比什么？”“这位公主简直是月宫嫦娥降世，天上仙子临凡。莫说我们楚国宫中找不到，就是各国君王的宫中也找不到；即便把姐己、褒姒从土里挖出来，也比不上她万分之一！”“啊呀！当真有如此的美貌？”“主公不信，日后自知。”费无忌这句话，骨里是在这块“卖关子”，有意吊他的胃口。平王听了以后，半会工夫没有开口；两个眼睛望住书案，不晓得是故作痴呆，也不晓得是在想心思。“孤家还能一见否？”“主公说笑话了，不日吉期一到，她就要来拜见主公，哪有儿媳不拜见翁姑之理？”“非也。孤家之意，现在就能一见。”“主公既然现在要见，容臣去把她召进宫来，陪主公稍谈片刻。”费无忌站起身来就象要走的样子。平王连忙用手一挡：“慢！未过门的媳妇，公太爷先把她喊过来谈谈，这不要被人笑话吗？”费无忌复行坐下说：“主公既这么说，那就等到吉期那一天再见吧。”“不！孤家不能等！”“主公又怕被人笑话，又不能等，这叫为臣就难办了。”“望先生想条妙计。”“为臣无计可施。”“孤家平日遇到为难之事，你先生皆有妙计，因何今日无计可施？”“主公明见，这件事与往日的那些事情不同，现在实在无计。”“唔！孤

家平日待你先生不薄，你也曾向孤家说过，只要我喜欢的，你哪怕上天入地也要办到，眼前些许小事，为何裹足不前？你一定要想一条妙计！”“这真难坏为臣了。容臣来想想看，……”

费无忌正在这块绞脑翻肠地想着，有个内侍手捧托盘，里面放着一只茶杯，给费无忌献茶来了。费无忌灵机一触，眼珠两转：“有了！主公一定要见，只要主公肯变下子就行了。”“变什么？”“变成男不男、女不女……”“唔！那岂不是成了妖怪了？”“主公会错了意了。臣的意思是要主公变成他就行了，喏！”说着，顺手把这个进来献茶的内侍一指。平王才算明白：“哦！原来是要我变个内侍。‘变成他又有什么用？’‘用处大哩！晚上，臣把主公夹在内侍里面，一同去见公主，就说是主公给公主赐宴。公主闻听是主公赐的宴，当然要出来坐席。那时，主公或者敬杯酒，或者端盘菜，混到席旁，与公主近在咫尺，不是能从头到脚、从脚到头、不折不扣地、明明白白地看个清清楚楚了吗？”平王把头连摇几摇：“胡说！堂堂一国之君，何能到儿媳面前捧盘托杯？这个不行，丑就丑死了！”费无忌心里好笑：你居然还怕丑哩，如真的怕丑，你倒不会提出来要看媳妇了！”“主公既然不肯屈驾，那就不能怪为臣了。”“不！你先生还要再想，最好有个两全其美的办法。”“这就难了，主公既想见那位公主，就不能惜身分；既惜身分，就不要见那位公主；反正有得有失，不好两全其美。”“这个……”“不过，主公也不必担心，这事只要我和几名知情的内侍不说，外人也绝不会知道。事不宜迟，还望主公当机立断。”平王一想：这话也对，只要几个知情的人都不说，也就无损于我。“好，就依你先生之言，孤家就变个内侍……哦，还是不行，孤家即便换了内侍的穿戴，这部胡须怎么遮盖得住？”费无忌把平王的胡须一望：不错，嘴上有了这部

胡子，就充不了内侍，凡是内侍都不长胡子的。“不要紧，主公可以暂时把胡须剃掉，以后再慢慢地把它留起来。”“唔！那如何能够！”是啊，这个无论如何不能玩，剃胡子容易，长起来就不容易了，就是把它往外拽，它还是快不起来。我也不能一天到晚躲在后宫，万一有事要升殿，文武大臣一望，不好了，平王的胡子怎么玩了没得啦？若是问起我来，我拿什么话回哩！费无忌也晓得他的胡子不能剃，不过是有意说了试试他的。“胡子是不能剃，容为臣再想想看……有了！晚上去的时候，主公带一柄‘净宫’<sup>①</sup>去，朝嘴面前一挡，外人一看，都以为是净宫上的麈<sup>②</sup>尾，决计不会看出是主公的胡子。这叫瞎子照镜子——不显。主公以为如何？”“呵哈哈哈哈哈……”平王心下好不欢喜：真亏你想哩，任何难事到了你面前，都能想出个办法来。主臣两个斟酌已定，一面吩咐厨房准备酒筵，一面传旨下去，命武将出席作陪，宴待公子蒲，再派人犒赏秦国的兵丁。费无忌就在内宫陪平王下棋，说笑话。

天色已晚。酒筵齐备。平王在内宫挑选了三名心腹内侍，叫人取一套内侍的衣服来，自己周身更换。穿好衣服之后，平王低头把自己望望，不由得脸都红了。平时身上是金冠蟒袍，现在这副样子多难看！接着又命人取了一柄净宫拿在手中，叫旁边的两个内侍也各拿了一柄净宫，这叫陪衬。一切准备停当，两个内侍手执灯球在前，两个拿净宫的内侍在后，平王居中，由费无忌在前面引路，一路向外。厨房里派了四个大个子，抬着两副食担子，酒足菜丰，把肩上的杠子抬得压压的，弯

---

① 净宫——即拂尘。

② 麈——鹿一类的动物，尾巴可以做拂尘。

弯的，也跟着他们出了宫门，直奔馆驿而来。

在馆驿的门口，每边排了四个大个子，都是秦国的兵丁。这八个人都是公子蒲挑选出来的，有意摆摆威风把楚国人看的，个个都是身高个大，昂首挺胸，腰间佩着腰刀。他们都认得费无忌，看见他来了，双手一并，行了一礼：“费先生。”费无忌赶紧低头哈腰，满脸笑容，还了一礼：“诸位辛苦。”身为少师，居然还对兵丁这么客气，鞠躬还礼？这其中有个原因哩：其时秦国一心要称霸诸侯，在国内以当兵为荣，从武称尊，人人对当兵的都要恭敬。只要队伍在街上经过，走路的百姓都要站在路旁，等队伍走过去了，他们再继续走路。这在秦国已成为风俗了。费无忌因为在秦国亲眼见过这种风俗，所以对这些当兵的来了个鞠躬还礼。他还了一礼事小，后面四个人当中，三个内侍无所谓，跟着说了几句客气话，楚平王可为难了，因为从来没遇到过这种事情，不晓得如何是好。他虽没有向秦兵鞠躬，说客气话，可有件事情他没忘记掉，赶紧把手里的净宫朝面前一杵，把部胡子挡挡好。秦兵望见这个内侍没有开口，不高兴了：“这个家伙鬼头鬼脑的，不开口，干吗的？”费无忌赶紧打招呼：“诸位莫怪，他不懂贵邦的规矩，适才在宫里又因为办事不力，被骂过了，望诸位不必和他计较。”“他算个什么东西！要不看你费先生的面子，就叫他滚了！进去吧！”“得罪诸位。——走啦！”人众跟着费无忌进内。平王脸都气变了色了！一国之君，哪一天被人当面骂过的？现在没得办法，为了看媳妇，只好忍气吞声，怏气怏在肚里，将来都不好意思告诉人。

到了里面厅上，抬食担子的四个人把食担子墩下来，把桌子收拾好，铺上桌围，然后摆酒、摆菜。这张桌子大哩，比现在

的圆桌还要大得多，如果小了，菜摆不下来。到底有多少菜？单碟子就有冷碟子、热碟子、荤碟子、素碟子、水果碟子，共计三十二个碟子；八个小碗菜，十六个大碗菜，炒的、烧的、炖的、煨的，样样都有。酒筵摆好，四个大个子把食担子和一些要现时烧炒的菜，都抬到馆驿的厨房里去。其中有一个内侍到厅口请公主：“启禀公主，王驾赐筵，请公主坐席。”请过之后，连平王在内，四个内侍到厨房门口去端菜。费无忌在厅上等候公主出来。

一会儿工夫，内厅里面七八个宫女拥着公主出来了，到了桌旁，公主入座，宫女在旁边伺候。这位公主叫孟嬴(Ying)，是秦国国君秦伯秦哀公之妹。这时，厨房里面头菜已经烧好了，厨子捧出来了，一个朱漆托盘，里面是一只头号大碗，碗里堆堆垒垒，热气腾腾，菜香扑鼻。内侍晓得平王的心意，望他会意，让他先送。平王把托盘接过来，右手托住，左手举着净官，还有个内侍陪他，两个人到了桌旁站定，内侍把平王手里托盘内的菜碗一端，朝桌上一放。孟嬴起身，望着费无忌微微躬身：“多谢父王。”意思是叫费无忌带个信，对父王——也就是楚平王道个谢。其实父王就在她面前，她不晓得。就在孟嬴站起身道谢的时候，平王不敢稍慢，集中眼神，趁机把孟嬴仔细地望了一眼。就这一望，平王周身的汗毛都跳起舞来了。什么原因？孟嬴的的确确是位绝色美人。虽在烛光之下，也看得非常清楚：身材不高不矮，体形不胖不瘦；眉似春山，眼横秋水；芙蓉为面，杨柳为腰；再有这一身晶莹夺目丁丁挂挂的环珮丁当的官装一陪衬，真不亚于天仙降世，胜过玉女临凡。平王站在这块，就跟掉了魂差不多，不动身了。费无忌一望，唯恐露出破绽，赶紧一声招呼：“退！”平王才如梦方醒，跟内侍一同

退下来。接着另外两名内侍也端了一碗菜上来。下面的菜都留把宫女端了。这顿饭是意思账，行过仪注<sup>①</sup>就算了。“臣告辞。”费无忌打了一躬，领着平王等四个人，出了馆驿，回转宫中。

平王跟费无忌回到内宫书房内，二人入座。三个内侍皆退。费无忌心里得意哩：“主公，臣的话如何？”“不不不……”“不对？”“不不不……”“不什么？”噢，什么玩意啊？主公发病啦？“主公腹中饥馁了？开宴吧？”“不不不……”“主公不饿？”“不不不……现在有酒也吃不下去。”“主公因何吃不下去呢？”“不不不……”“主公今天哪来这许多不字？”“孤家的不字多哩！……不坏，不错，不假，不谬，早晓得不该到秦国去求亲，孤家不如太子有造化，眼看这位美人不能到孤家手内，……老子不如儿子，……总之，你不能厚此薄彼，难道就不能代孤家选个象公主这样的美人？”“喔，原来主公想选个美人取乐，这个不难，容为臣慢慢查访，包管有一位如花似玉的美人进宫。”“等你先生访到美人，要到何时？”“主公不能着急，美人不是到处都有，总得慢慢地访嘛。”“不！孤家可等不及了！”费无忌看看主公急得象热锅上的蚂蚁似的，心里不由暗暗好笑：好一个色鬼！平王见费无忌没有猜透他的心思，不由得叹了口气：“唉唏唏唏……实不瞒你先生，现在即便是姐己、褒姒复生，也不能如孤家的心愿……”“喔！”费无忌一听，完全明白了，他现在魂掉到那位公主身上去了。其实，我老早算定了：这位公主，只要我一说，你非要不可；只要你一看，你非想她不可！来吵，罢罢！太子聿建常常在旁人面前骂我，说我是个坏人，我索性坏个样子把他看看！“臣明白了，主公是看中这位公主

<sup>①</sup> 仪注——礼节制度。



了。这件事说难也不难，只要略施小计，包管主公如愿以偿。”“既如此，你就快快献计。”“且慢。这件事做成功了，臣对主公是忠心耿耿了，但是对不起太子了。现在太子已经恼了为臣，若是知道此事，他怎肯与为臣干休，所以……”没有等费无忌把话说完，平王就把胸脯子一拍：“先生放心，天大的事都有孤家作主！你有何妙计，快献，快献！”“既然主公这样讲了，臣就说了。”“说！快点说！”“孟嬴公主虽说匹配聿建太子，但他二人从未见过面，都不晓得对方是高、是矮、是胖、是瘦，只消用个‘以羊易牛’之计……”“畜牲！你这是打的什么比方？”“臣一时脱口而出，望主公恕罪。应该是用个‘偷龙换凤’之计，另选一人冒名与太子成婚，主公把孟嬴藏在后宫，一切任凭安排。这既叫两全其美，也叫做雅颂<sup>①</sup>各得其所。主公以为如何？”“呵哈哈哈哈哈……”平王的嘴就差笑歪了，用手指着费无忌：“好！真亏你想，先生不愧足智多谋。来人，摆酒。”内侍闻呼，随即在书房内摆酒。主臣两个吃着谈着，谈着吃着。平王先问费无忌找一个什么样的女子代替公主孟嬴？费无忌便如此如此，讲了一遍。平王这才晓得他早有准备。接着，平王又问他这个冒名的女子自己愿不愿意？费无忌又这等这样，细说一番。说得平王眉开眼笑，连声称赞：“好！好！好！此计好极了，就烦你先生立刻照办！”为了能放开手来办好这件事，不走漏一点风声，费无忌又提出先备办礼物，打发护送公主来的公子蒲回秦国去。平王当即应允，还要费无忌代办回谢秦国的礼物，而且再三关照要一切从丰。费无忌向来是贪得无厌、“经手不穷”的人，对于这件可以趁机大捞油水的美差，还

① 雅——西周朝廷上的乐歌。 颂——周代祭祀时用的舞曲。